

119012

為我國財政史上放一異彩。

最近財政部為確立推進遺產稅，俾地方政府社會團體努力協助起見，特訂定遺產稅分給各省市縣暫行辦法，其要點有三：

(一) 準照財政收支系統法第五條規定，以遺產稅純收入百分之十五分給省政府，以百分之二十五分給縣政府。

(二) 分給省市縣之分配數，以各該省市縣之遺產稅收入多寡為標準。

# 中國古代貝幣考

王名元

## 一 前言

最初貨幣的出現，殆由於交易的頻繁而產生。而初期的交易習慣，依各民族的故事來看，似乎是以施行一種直接的物物交換方式為最普遍。所以，我國古籍裏面關於記述前人的交易形態時，亦多「以有易無」為法則。如夏書說：「懋遷有無化居」，易繫辭說：「以其所有，易其所無」，這便是一種頂好的說明。

在這個物物的交換時代中，供求雙方，既全無媒介物，所以一切的交易品，自亦不易值合；即使有時能夠值合，則雙方對於物品的價格，亦不容易評定。因此，古人在交易的過程中，其困難的情況，誠有非筆墨所能形容者。他們

為解除此種無媒介物的困難，所以創出了一種「易中」的制度。所謂「易中」云者，即從日常的各種用物中，揀選出幾種交易次數較多，及流行較廣的東西，作為其他的等價物，以表示其他各物的價值。此種以一物作為衡量，其他物價的標準，近代貨幣學家叫做「實物貨幣」。同時，這類貨幣的形態，在我國遠古的交易旅途中，亦曾經陸續出現過。如珠玉、牛馬、布帛、皮革、龜貝、穀物、農器，以及其他生產工具等，皆曾立於貨幣的地位，而成為某一時期中的媒介物。

關於介貝的分類，古籍裏面亦頗有述及。第一，從產地來說，說文謂貝居陸名，森在水名，是其種類似乎只有二種。第二，從色澤來說，朱仲相貝經謂貝盈尺，狀如赤電黑雲，謂之紫貝；素質紅黑，謂之朱貝；青地綠文，謂之經貝；黃蓋，謂之霞貝；是其種類似乎又有四種。第三，合產地形狀色澤三者來說，爾雅謂貝居陸者，是小者，謂之玄貝；貽貝，餘賦黃白文，餘泉白黃文，是其種類似乎又可分為八種。但是這種分類法，光怪陸離，五花八門，真是令人看了目眩眼花。所以我們為獲得介貝種類的分析清楚起見，自然只

即省市縣之收入多者，則應分給之分配數亦必多。

(三) 為發展地方文化慈善事業起見，地方政府所分給之稅款除百分之四十作教育經費外，概作為保育慈善事業之用。

此項辦法，極合實際之需求，而今後地方文化慈善事業，亦得日趨發展也。

有從近今動物學的方法去觀察了。依據今日動物學家的分析，謂介貝原屬板鱗和硬壳之物。此種板鱗和硬壳之物，約可分為三大種別：（甲）為屬於節肢動物中的甲壳類，如蟹、蝦等是。（乙）為屬於軟體動物類，其中又可分為兩種：一曰兩貝類，其自身為無骨的軟體，但身外有介壳二片，可以開闔自衛，如蚌、蛤、牡蠣等是，故名兩貝；二曰卷貝類，其身外的硬壳皆為螺旋形，而非二片，如蝸牛、法螺、田螺等是，故名卷貝。（丙）為屬於脊椎動物類，此中固可分為多種，但關於硬壳者只有兩種：一曰爬行類，如龜鰐等是；此類有背腹兩甲，和他動物的硬壳者特異；二曰硬鱗類，如鱗骨魚、鯖魚、鱈魚等是。此類古代極盛，後漸稀少，今所存者只有此三種，其特徵為皮介面有五縱列的硬鱗，如板狀，表面被以珊瑚質，頭向下曲，色澤堅美，勝於其他介類。狹義的介類應專指此類而言。至於《禮記》月令篇的鄭注及呂氏春秋的高注，均言甲介也象物藏閉地，如龜鰐之屬，則又屬於廣義的介類了。

### 三 介貝取得貨幣地位的原因

介貝取得貨幣地位的原因，固然甚多，但大體上歸納起來，當不出下列的三端第一，因其色澤美麗為一般人所喜歡，樂用初民愛美的心理很熾烈，它們看見貝的顏色，呈現了許多黑文、黃文、綠文、紅文、金黃文、素紫文……等的美麗色澤，自然很愛好它們，爭相用為裝飾品。唐以郭沫若說：「貝起初不必即用為貨幣，必然是用以為裝飾品。」說文貝部有賈字云：「頸飾也。從二貝，女部。賈字注云：「頸飾也。從女，賈，賈其連也。」此亦為裝飾品的明證。」其後又加系字於賈旁作「纓」，說文纓訓冠系，按冠系乃以二系系於冠卷，結於頸下，以固冠，是亦以賈為冠飾之用。今觀貝朋字，在甲文金文中皆作拜，象頸飾二字之形，愈益可以證明。貝朋既然被古代採為婦女們的頸飾品，所以習用日久，自然在初民的社會上流行，可以用為一般物品的媒介物，故後來貨幣的形制，多倣自頸飾品而成。第二，因其為初民的生產工具，自身含有衣食財之義，按說文有從手訓刮的，謂以手持介而刮物；從石的，謂以介刮石。古時字少，未有介和刃，以介刮石亦謂之介。故易豫卦有「介於石」一語，是其一證。古者在石器以前，並石斧而無之，刮石成斧，必有賴於介貝。其後用

介益精，不獨以之為磨刮，且以之為蚌鋸。近時新鄭出土的蚌鋸，邊有鋸齒，可資佐證。及農事肇興，又用介以為芟除田草的耕器，故籀文芥字從介，從艸，作𦵶𦵶。淮南子汜論訓說：「古者剡耜而耕，磨蜃而耨。」高誘注曰：「蜃，大蛤，摩利用之耨除苗穢也。」考「蜃」字的初文為辰，亦即卷貝類的蠃螺，其大者曰法螺，形頗似鉤鑊，可作耕耨之器，所以甲文「辰」字形作𦵶𦵶，正象鉤鑊之狀。辰為田器，故農晨辱諸字均從之。辱即耨的初字，其後始加木作耨，加金作鑊，加耒作耨，以之為別。從上言之，介貝既被古人用為刮刀、蚌鋸、田器的工具，以為衣食生利貨殖之源，必然能取得媒介物的地位。第三，因其質地堅固耐用，並便於分割攜帶，緣介貝之為物，無論兩貝類、卷貝類或板鱗類，均屬於一種硬殼狀的介甲，性質皆極堅固，所以人生自衛的甲冑即倣此而成。因此用其為媒介物，當然可以持久耐用，不若穀物、布帛等的易受侵蝕和腐朽，或因交易的摩擦而致污損。並且此類貝介在值合和攜帶上，亦較其他物品為便利。例如貝可以成為小量的片塊，而家畜則不可能；這片貝和那片貝，可以有相等的價值，而這頭家畜和那頭家畜，決不能有相等的價值。同時個人可以隨身攜帶幾千片貝，以為行遠交易之用，而家畜穀物或布帛等則缺乏此種作用。有了這種原因，所以介貝遂單獨取得貨幣的地位。

### 四 古代用貝史迹的考證

貝幣的發明，最初自然是起源於漁獵時代，因原始的媒介物，多淵源於天然貨幣，即介類。此種介類的貝殼，實為海產物。段氏說文解字注曰：「貝，介蟲之生於海濱者。」莫爾甘古代社會描寫美洲易洛科族的漁獵生活曰：「此外在海濱地方，亦捕取介類，作為冬季土人的大宗食品。」郭沫若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亦謂：「古代的原始貨幣是用介類的……但是貝的多量是產生於什麼地方呢？不消說是在海濱的地方（因所用之貝，乃海貝，學名為 *Cypraea Moneta*）。」我們可以想見貨幣的發明者，是由於漁獵民族。」因此陳獨秀推論貝幣的起源說：「小雅鄭箋及許氏說文，均謂古者貨貝，員賑二字均從貝。說文員物數也，賑富也。此蓋起源於漁獵之世，以貝之數計富，亦如牧畜時代以牛羊頭數計富也。」一般人雖說已大量用貝，但殷係遊牧民族，

1190 14  
而非漁獵民族，所以我國貝幣的發明，必早在殷初或殷以前。史記說：「農工商交易之路通而龜貝……之幣興焉，所從來久矣。自高辛氏之前尚矣。靡得而記云。虞夏之幣，金爲三品，或黃或白或赤……或龜貝。」又桓寬鹽鐵論說：「教與民改幣與世易，夏后氏以玄貝。」足見貝幣的出現，界中已是十分遼遠了。

商代本已跨入了牧畜時代的階段，所以它們的生產力，必較以前的漁獵民族爲強大；同時它們的生活形態，又是時常移動的，並且常與四圍的異民族，保持着密切的接觸，因之它們的生產品，其交換的形態，必較以前更爲頻繁激烈。所以古籍彝器中，記述商人用貝的史蹟，遂不勝枚舉。

(甲) 證之商代典籍：

(1) 「茲有亂政同位，具乃貝玉。」(尚書盤庚篇)

(2) 「億喪貝。」注曰：「資財糧用之屬也。」(易靈六二)

(3) 「或益之十朋之龜，弗克違元吉。」崔景注曰：「雙貝曰朋。」(易損六五)

(4) 「大貝百朋，獻之紂。」(尚書大傳)

(乙) 證之後人之說：

(1) 許慎謂：「古者貨貝而寶龜……商貨惟貝，故作器志貝，尤多於周。」(說文)

(2) 鄭玄謂：「昔者貨貝，五貝爲朋。」(鄭詩箋)

(3) 郭沫若謂：「我國貨幣的歷史，是由真貝而珧貝，而骨貝，而銅貝（即所謂蟻鼻）而成爲以後的鉛刀錢等。」(中國古代社會研究)

(4) 羅振玉謂：「此所圖之貝，均出殷墟，一爲真貝，與常貝頗異；一爲人造貝，以珧製之，狀與骨貝同，而穿形略殊。始知初蓋用天生貝，嗣以其貝難得，故以珧製之。又後則以骨，又後則鑄以銅……傳世之骨貝，殆在商周之間矣。」(殷墟古器物圖錄)

(丙) 證之商代彝器：

(1) 「賞婺貝朋。」(女婺彝)

(2) 「甲寅子錫……貝。」(甲寅角)

(3) 「錫貝五朋。」(宰撫角)

(4) 「卿嚮貝朋。」(駁專)

(5) 「錫賴貝。」(庚辛父乙鼎)

(丁) 證之商代卜辭：

(1) 「戊申卜貞大有囚貝。」(見殷墟書契前後編)

(2) 「庚戌貞錫多女之貝朋。」(同前)

(3) 「貞士方（卽獮狁族）貝。」(同前)

(戊) 證之商代文字：

(1) 甲骨文中有很多的貝朋字，皆作「拜」，象頸飾系冠之形。並有一從貝的「賚」字，完全是充作貨幣用的。

(2) 尚書湯誓篇中有「賚」字。

(3) 尚書盤庚篇中有「實」「貨」「寶」諸字。

(4) 「商」字的本身，亦是一個從貝的形聲文字（參看說文），因之可斷定商人是一個用貝的民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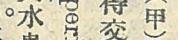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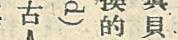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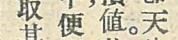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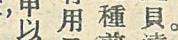
就上述五種證據觀之，殷民族已使用貝幣，確屬無疑。並且，從這幾個證據中，我們可以意識到下列的五個概念：(一) 初期的貝，雖用爲裝飾品，但後來已用爲貨幣，所以有「賞貝」、「錫貝」、「嚮貝」、「囚貝」、「土方」、「貝」的痕迹。(二) 貝既可賞可錫，可嚮可賚，是貝已視爲當時的主要財產，而顯出其自身有特殊的價值。(三) 貝既有特殊的價值，故爲一般人所喜歡樂用，因而貝的用量日大，至於連貝成朋，而有用及二朋、三朋、五朋、十朋、大貝百朋等的單位記錄。(四) 按朋之說有三：有謂十貝爲朋者，有謂五貝爲朋者，有謂連貝成朋者。若折衷言之，依五貝爲朋之說以推算，則殷人用貝，已會一次用到了五百片。(五) 貝爲海產物，係海濱漁獵民族的特產，殷人爲遊牧民族，居於黃河流域中部一帶，而能獲得如此多量的貝朋，則當日與海濱民族的交易，必十分發達，這是我們可以想像得到的事情。

殷民族所採用的貝幣，後來亦爲周民族所仿用。徐中舒曰：「殷周都用貝朋爲貨幣，貝朋字常見於甲骨文及銅器中。殷墟出土有穿孔之貝貨，及仿製骨貝」(見殷周文化之蠡測)。陳獨秀亦謂：「西周金器銘文，每言賜貝朋爲貨幣，貝朋字常見於甲骨文及銅器中。殷墟出土有穿孔之貝貨，及仿製骨貝」(見殷周文化之蠡測)。

若干朋，或賜金若干，用作寶尊彝。作於夷王前後之敵殷尚且如此，依此可知殷用貝周初金貝並用。周初既然金貝並用，所以金文中述及周人用貝的事情，便很繁夥。例如周金文存中載有「賓貝布」、「賞貝十朋」、「錫貝十朋」、「錫諫大貝」、「益貝十朋」、「錫貝五十朋」等的許多事跡。除此以外，古籍中關於貝朋的文獻，亦有驚人的輯錄。例如易有「十貝之朋」，小雅有「錫我百朋」。尚書大傳有「大貝百朋獻之紂」。穆王天子傳有「載貝萬朋」。按周人本為西來民族，原非土著，更無所謂貝朋之物。同時殷人所用的貝朋，最多亦不過是十朋、百朋而西周時期乃竟有用至百朋及萬朋者。是周人和東海濱漁獵民族的交易接觸，似乎較之殷民族又更為發達繁榮了。

## 五 貝幣形制的演進

近世泉譜家對於貝幣形制的演進，亦頗有論述。如羅振玉和郭沫若謂我國貝幣的歷史是由真貝而珧貝而骨貝而銅貝（即所謂蟻鼻錢）。李劍農則力反兩氏之說，謂其推論人造貝產生的次序，實未盡符合。它以為繼真貝而起的當為骨貝，而珧貝和銅貝的孰為先後，殊未易斷定。依我的意見，珧貝的出現，必在銅貝以前，因社會的進化，實由石器而銅器，所以玉製的珧貝，其出現的時期，當較銅製之貝為先，殆為堅確不移的事實。茲再述之：

(甲) 真貝即天生貝。遠古海濱民族，用貝壳編成長串的朋，作為裝飾品，漸取得交換的價值。此種前例，在歐洲舊石器時代的奧利孽期 (Aurignacian period) 中，便有用貝壳製成的飾物，作為交易品。我國古代亦然。說文說「貝水蟲，古人取其甲以為貨，如今之用錢然。」楊雄太玄篇說：「古者寶龜而貨貝。」考真貝的形狀，甲文貝字作  或  ；金文作  或  ；均象蚌壳的雙貝形。小篆作貝，則取其半截之形。足證初用的真貝，均屬於天生的兩貝類介壳。後因沿用日久，為了攜帶上的便利，或磨平其背，使成穿孔，以便貫繫。於是遂連串而成朋，故曰「朋貝其連也。」朋又因用途自廣，供不應求，故以骨製之，而骨貝遂漸露其頭角。

(乙) 骨貝人造的骨貝，最初出現的，似為龜製的骨貝，因龜甲上有縱列的文彩，可作為初民的裝飾品。現今落後的佛伊島土人的頸飾，尚有用龜甲作成的頸串，可作為旁證。龜甲既和海貝一樣，可用為裝飾品，所以在初民的社會中，自當亦為普遍流行的物品。因此遇到了天生貝難得時，必可仿其形而製成骨貝，以取得貨幣的資格。故郭璞文貝讚說：「先民有作，龜貝為貨，以文彩，賣以大小。」博雅說：「貨產資財，龜貝貨也。」漢書食貨志說：「貨謂布帛可衣，及金刀龜貝。」說文說：「貨財也，從貝化聲。」徐鍇說：「貨化也。」廣韻引化清經說：「貨者化也，變化反易之物。」觀此可知龜製的骨貝，已作為古人交易的媒介物了。所以古書中言及用貝時，常將「龜貝」二字聯繫而成一慣用語，這顯明是一種龜製的骨貝。除此以外，其後或有再用其他獸骨製成的貝。羅氏殷墟古器物圖錄中，曾記其在磁州地方，獲得一骨製的貝，染以綠色或褐色，狀和真貝相同，而有兩穿或一穿，以便於貫繫，斷定此種傳世的骨貝為商周間的遺物。這當可作為古人有用獸骨貝的一個實證。

(丙) 珠貝即玉製的貝。玉之為物，用為貨幣，古人早已實行過。孟子言：「王居邠，狄人侵之事，之以皮幣犬馬珠玉。」這雖未明言珍玉成為貨幣，但已可表示其自身含有貨財的價值。迨後管子一書，記載先王用珠玉為貨幣的事迹，至再至三。如富國篇、輕重篇、地數篇、揆度篇等，均略有相同的文句說：「先王以珠玉為上幣，黃金為中幣，刀布為下幣，制上下之用，而天下足。」比此更古的文獻，如尚書盤庚篇中，亦有「具乃貝玉」一語。由此言之，可知商代已用珠玉為媒介物。所以文獻通考說：「三代以後，珠玉但為器飾，而不以為幣。」這不是可以反證三代有用珠玉為貨幣的事實嗎？珠玉既在三代中已用為媒介物，必然是可以仿貝形而製成珠貝。羅氏自謂其在殷墟中，獲得一人造的珧貝，其形制和骨貝略同，僅穿孔稍異——因骨貝的穿孔在中間，而珧貝則在兩端。此亦為古人有用玉貝的明證。

(丁) 銅貝銅貝是由真貝、骨貝、玉貝等脫胎而來的，但質已變換了。因為那時交易已甚發達，時常感覺到現有貝貨的不足，於是漸知採用銅貝。如此一經採用之後，知銅質堅而美，較真貝、骨貝、玉貝等更為精好，因此漸為一般人所樂用，至是銅貝遂排斥其他貝幣於媒介物之外。所以周代彝器中，志器

119016

言貝的史迹，極為豐富。例如西清古鑑中，便有「錫貝五朋，用作寶尊彝」；「錫南亞喪幼貝十鵲，用作父癸彝」；「錫貝十朋……刊彝」；「作寶尊彝」；「用貝十朋又四朋」的許多記載。貝既可用爲刊彝，可見其本身已完全爲一種銅製之物了。所以馬昂賀布文考說：「古之貨貝，即範金爲貨，非海介蟲也。秦範銅作○，可證古文貝字是爲金貨之本義矣。其範金而以貝稱者，蓋形取象貝之背，其實非介蟲也。」那末，西周初期的貝貨，其爲銅質之物，似極顯然。

蟻鼻錢，當亦爲銅貝的變形。羅振玉謂前人古泉譜錄中，有所謂蟻鼻錢者，爲銅製之貝，並謂其間錢面有文字，驗其書體筆劃，殆爲晚周時代物。觀此類貨幣的形制，約有三種：（1）形作○；（2）形作△；（3）形作△△△。

按殷周金文中的象形字，有很多「貝」字形作○，△，△△△，均和蟻鼻錢畢肖。據此，益可證明

晚周時代的蟻鼻錢，實和銅貝爲同一形制之物。說文謂至秦廢貝行錢，殆爲廢去此種貝貨而另行用一種圓圓孔方的銅錢。

## 六 錢和貝的關係

錢字古無「金」旁，和「玉」旁，但作「爰」。其原形甲文作「」；金文作「」。羅振玉釋說：「說文解字」，爰引也。爰爲大孔璧，可容兩人手，人君上除陞，防傾跌，失容，故君持瑗，臣亦執瑗在前，以牽引之，以爲瑗者，臣賤不敢以手親君也。於文從「」，象臣手在前，君手在後，「」者，象瑗之形。瑗形圓，今從「」者，正視爲○，側視則爲一矣。」依羅說，則所謂瑗者，最初實爲一玉製的瑗，其用可持以相牽引，後又演爲援引的「援」，後人又於「爰」旁加玉加手，以爲名詞與動詞的區別。古代罰錢的「錢」，亦作「爰」，然「錢」字何以從金，羅氏則未加以訓釋。李劍農謂依類推之，爰可以玉製，亦可以銅製。因石器時代的飾物和用具，其最貴重者爲玉器，進入銅器時代，諸物多可以銅仿製之，則由玉製的「瑗」，演爲銅製的「錢」，亦屬一種自然的趨勢。準此言之，爰之爲物，無論它是銅製或玉製，似皆與貝無關係，然甲

骨文中復有一從貝的「贊」字，形作「」，或作「」。羅氏釋說：「說文解字」，錢鏗也。從金，爰聲。此從貝從爰者，以貝爲幣，至秦廢貝行錢，謂之錢，殆不知本有爰字也。」按金文中賜貝例稱若干「朋」，賜金則稱「爰」，然也有賜貝稱「爰」者，例如虢自銘文謂「錫貝三十爰」，是其明證。貝可稱「爰」，則知「贊」字之所由來。依羅氏之說，爰本圓形，如此一貝，自不能成一環，必貫無數之貝而聯繫之，始可以成環，用爲婦人的項飾或臂飾，如今日的串珠。然是知所謂「贊」者，其初殆爲由多數的貝貫繫而成的環。所以錫貝可以稱「朋」，亦可以稱「爰」。至若虢自銘文所記「錫貝三十爰」的貝，則已非天生的貝，而爲銅貝，故可用「爰」爲計算單位。要之，爰之爲物，其初當爲由一種貝玉製作的飾物，進入銅器時代，遂以銅仿製之，漸由飾物的性質演變而爲一種普通貨財的性質，所以可用爲贖刑的工具，尚書呂刑曰：「墨辟疑赦，其罰百錢。」是其例證。這便是錢與貝的關係。

## 七 結論

綜觀前述，我們對於貝幣的沿革，似乎可以得到下列的六個答案：（1）我國古代在實物貨幣的階段中，所有媒介物的形態，確極龐雜，但後來均被介貝一一逐出於流通界以外，遂使我國遠古貨幣的基礎，漸進於確立的地位。（2）介貝之所以能戰勝其他「易中」物的原因，實由其自身具備有許多優越的條件，而爲其他的一切物品所無，故能取得獨佔的地位，而執流通界的牛耳。（3）貝的自身是海濱漁獵民族的特產，所以我國古代貝幣的發明，必早在漁獵時代，殷人雖已大量使用貝朋，以爲賜幣賞賚之物，然殷人爲牧畜民族，且中葉以後，農業已甚發達，故貝幣的使用，必非自殷代始。（4）貝既成爲古人主要的貨幣，因之跟着社會財富的發展，其用量自必日大，所以其計算單位的數字，自殷至周，遂由連貝成朋，而用至五朋，十朋，五十朋，百朋，萬朋。（5）後來因貝朋的用量太大，貨幣材料日形缺乏，不足以供應社會上人羣的需要，於是遂採用龜甲獸骨玉銅諸物，仿真貝的形制，製成爲骨貝，珧貝，銅貝，造成我國貝幣歷史的發展和演化。如此我國最早金屬貨幣的出現，當以仿自真貝的所製銅貝爲其嚆矢。（6）貝爲古人的財產，所以個人的貨

富，可以用貝的數字去計算。同時文字爲表現社會生活的意識和情態，所以古人造字，凡涉及財富的字類，均從貝，如貧、賤、貴、賈、賈、賄、資、財、贈、賺、貸、貨……等是這顯明是古代用貝的一種字遺。

#### 本篇參考書目

- (1) 馬昂貨布文字考（關於貝貨文字的考證）
- (2) 許慎說文（關於貝朋貨幣、纓介商員、眡……諸字的註釋）
- (3) 陳獨秀實庵子說（關於甲介辰貝等字的新訓）
- (4) 郭沫若中國古代社會研究、甲骨文字研究（關於貝朋字的考釋）
- (5) 羅振玉殷墟甲骨文（關於貝貨圖形的樣本和說明）
- (6) 羅振玉殷墟書契前後編（關於卜辭記錄用貝的事迹）
- (7) 羅振玉殷墟書契類編（關於爰、匱二字的考釋）
- (8) 羅振玉殷文存（記載銅器中用貝朋賞賜的事迹）
- (9) 馬端臨文獻通考（關於記述古代用珠玉貝貨爲交易品的史迹）
- (10) 劉掞藜中國上古史略貝幣之使用（武漢大學講義二六頁）
- (11) 林惠祥文化人類學原始的交易（記述初民社會的交換形態）

### 東方雜誌

刊(半月)三十卷第六號

泰越和平後的日本外交動向（論壇）	張明達
巴爾幹變局與歐戰新形勢（論壇）	吳澤炎
中國歷史走到了西洋歷史的前頭（羅夢冊）	賀益文
黔北作戰事業的過去和現在（賀夢華）	楊愬
廣東東江社會風俗概況（顏心）	沈上清
讀馬雷氏（G. M.）法律定義（吳勉）	朱澤心
法國東方學之亞洲古代地理學（華胄）	吳澤炎
華胄（文藝）	吳澤炎
現代史料（五則）	吳澤炎

▼ 每册港幣一角五分 國內郵費四分 歡迎預定

### 東方雜誌

刊(半月)三十卷第七號

松岡赴歐的目的（論壇）	鄭允恭
美國通過租貸軍事火法案案後（論壇）	吳澤炎
通貨膨脹與戰時財政（劉濂源）	田文彬
中國計劃經濟的途徑（高素明）	史可京
贛南建設運動（葛培根）	葛培根
世界天然資源論（楊愬）	葛培根
待變中的阿富汗（公論文摘要）	葛培根
新加坡在戰略上的價值（論文摘要）	伊藤正德
楷書發音（陳桂尊）	陳桂尊
現代史料（五則）	陳桂尊

▼ 每册港幣一角五分 國內郵費四分 歡迎預定

### 教育雜誌

刊(月)三十一卷第四號

實施生產教育經驗談（王治範）	葉松坡
西南五省中學兼辦社會教育監察委員會（永焜）	葉華
讀書——小學實際問題（俞子夷）	俞子夷
怎樣提高教育人員的專業精神（葉松坡）	葉松坡
抗戰以來的中大農林植物研究所（葉華）	葉華
抗戰以來的國立西北醫學院（葉華）	葉華
節約與國家福利（馬邦產）	馬邦產
赫茲先生的假定（論文摘要）（陳科美）	陳科美
考核工作的考核（論文摘要）（陳選善）	陳選善
教育文化史的新頁（三則）	陳桂尊

歡迎預定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- (12) 郭璞文貝讚（漢魏六朝百三名家集郭弘農集卷二）
- (13) 朱仲相貝經
- (14) 周伯棣編譯中國貨幣史綱（六頁至十頁，考述古人用珠玉龜貝的史迹）
- (15) 陳鯤化先秦貨幣沿革考（正風月刊十一期）
- (16) 李劍農先秦貨幣考（武漢大學社會科學季刊）
- (17) 王名元殷周貨幣考（國立中山大學史學研究所月刊三卷三期）
- (18) 馬驥繹史（輯錄史記博雅鹽鐵論說文……等，關於古代用貝的史迹）
- (19) 管子尚書易詩西清古鑑（記述古代賞賜貝朋及用珠玉爲貨幣的史迹）
- (20) 章欽中華通史（第一冊，一八二頁關於貨字的考釋）
- (21) 周傳儒甲骨文字與殷商制度（七十頁，記述商人用貝的事迹）

一九四〇五一七脫稿